

英格蘭銀行的眼睛、耳朵與嘴巴 ——區域代表處

黃 富 櫻

一、前 言

遠溯至 1826-1828 年英格蘭銀行即已有區域代表之設立，當時係架設於央行各地分行之下，及至 1994 年英格蘭銀行進行組織變革，大幅調整組織結構，關閉各地分行，紛紛改設為區域代表處（Regional Agencies），並正式開始按月向貨幣政策委員會（Monetary Policy Committee, MPC）簡報經濟動向與商情資訊。截至目前英格蘭銀行共設立 12 家區域代表處，作為其與各地區廠商間之橋樑，充當英格蘭銀行之眼睛、耳朵與嘴巴。

英格蘭銀行區域代表處之設立已超越百年歷史，其近期季刊並專題介紹區域代表處

之角色與功能，爰引發撰寫本短文之動機，試圖有系統地了解區域代表處之組織定位與功能，從中探索對我們的啓示力。事實上，英格蘭銀行區域代表處的經驗業已引起許多外國央行的高度重視，並設立或考慮設立類似的單位，強化其貨幣政策操作。除本前言外，本文第二節說明區域代表處之歷史沿革與近期發展，第三節說明 12 家區域代表處之設立方式、組織定位、廠商訪查組合之選樣標準與訪查方式，第四節為區域代表處之角色、功能與貢獻，第五節詳盡說明區域代表處之職掌，最後為結語。

二、區域代表處之歷史沿革與近期發展

（一）歷史沿革

英格蘭銀行之區域代表處已超越百年歷史。遠溯至 1826-28 年英格蘭銀行為處理各地區發鈔銀行無法順利發送鈔券之問題，開始設立第一家分行起，即已有區域代表之組織架構。19 世紀時，央行分行網不斷成長，其業務亦多有更迭，但其主要任務仍為發送

鈔券之相關業務。及至 1930 年起，各地區分行依規定必須訪查所屬區域之廠商，並定期向倫敦總行提報經濟與商情之機密報告，此當屬區域代表處報告商情資料之歷史淵源。

（二）近期發展

近數年以來，隨著英格蘭銀行針線街老婦人換妝取得獨立性起，區域代表處之角色

定位與發展有了顯著變化，其助益制定貨幣政策之重要性與日俱增。

1994年英格蘭銀行進行大幅度的組織變革，將包括區域代表處之所有產業蒐詢工作整合至貨幣分析與統計局（註1）（Monetary Analysis and Statistics）。1995-1996年在重新檢討英格蘭銀行之區域範圍後，該行決定關閉 Birmingham、Bristol、Leeds、

Manchester、Newcastle 等地區之分行，全數改設為區域代表處。至於上述分行原先之發鈔業務則集中在倫敦及 Leeds（註2）。英格蘭銀行另亦於 Greater London、Wales、East Midlands 設置區域代表處。2000年，部分區域代表處雖經合併或新設，但隨著 Northern Ireland 區域代表處設立後，英格蘭銀行即完成架設全國12家區域代表處連絡網。

三、12家區域代表處之設立方式、組織定位、 廠商訪查組合之選樣標準及訪查方式

（一）設立方式

區域代表處之範圍劃分，多數依據官方區域計劃之規劃，其他則以經濟及地理為考量。為謀劃分範圍之合理性，英格蘭銀行另亦考量各區域在全國GDP所占比率。至於代表處之辦公處所則散佈於全國主要都會區或商業中心。下表顯示12家區域代表處及其占

GDP之比率

（二）組織定位

區域代表處隸屬於英格蘭銀行之貨幣分析與統計局，採精簡之組織架構，通常一家區域代表處配置一位代表與副代表，及一至三位職員，有些代表處則設置二位副代表。因此其總人數最多不超過六人。

區域代表處名稱	各區域占 GDP 之比率(%) (以 1998 年為權數)
1. Agency for the North East	3.4
2. Agency for Yorkshire and the Humber	7.5
3. Agency for the East Midlands	6.6
4. Agency for the South East and East Anglia	13.2
5. Agency for Greater London	17.9
6. Agency for Central Southern England	11.0
7. Agency for South West	6.4
8. Agency for Wales	4.0
9. Agency for the West Midlands and Oxfordshire	9.4
10. Agency for the North West	10.1
11. Agency for Scotland	8.4
12. The agency for Northern Ireland	2.2

(三) 廠商訪查組合之選樣標準

各區域代表處之訪查業別包括製造業、農林漁牧業、礦業、水電瓦斯、營造業、交通運輸業、旅遊業、金融服務業及大眾服務業等，並以前一年各業別占 GDP 之比率決定當年之廠商訪查組合。此種選樣標準只是一種指導原則，而不是一種目標。平均而言，每家區域代表處之責任區訪查組合約 600-700 家，全國 12 家區域代表處之總訪查家數則高達約 8,000 家。

過去五年區域代表處已大幅改善其蒐集資料之品質與內容，俾能向 MPC 提供更有用的資訊。就歷史紀錄觀察，製造業為訪查重點，雖亦交叉提供其他業別的間接資料，但仍有過度依賴製造業之嫌；傳統上對大眾服務業（如公共行政與醫療）之訪查較少，主要係因區域代表處可由政府部門擷取所需資料，因此公共部門佔訪查組合之比率甚低，而將重心集中於與經濟活動有關之業別。

由於廠商關閉、遷移或購併是一種常態現象，為能確實維持訪查組合之業別與地理範圍，以確保訪查工作能持續進行，英格蘭銀行定期檢討各區域代表處訪查組合之選樣。近年為構建更好的訪查組合，英格蘭銀

行調整傳統選樣之業別結構，大幅降低製造業佔組合之比率，調高原先佔低比率之業別。以各業別佔訪查組合之比率觀察，並比較 2002 年與 1996 年之資料，製造業所占比重已明顯下降，由 1996 年之 40 % 左右降至 2002 年之 28 %，大眾服務業、金融服務業、交通運輸業及旅遊業等所占比重則相對提高。此外，鑑於有些服務業多由中小企業所主導，各區域代表處爰亦與中小企業定期舉行討論會，此種方式亦可提高中小企業占訪查組合之比重。

(四) 訪查方式

區域代表處之訪查方式包括：

1. 直接登門面對面拜訪：占絕大多數。
2. 電話訪查。
3. 問卷調查：採郵寄或直接攜卷實地調查方式。
4. 研討會：區域代表處亦定期舉行研討會，與選樣廠商雙向座談，交換對經濟的看法。區域代表處稱此種方式為控制組(Control group)，透過研討會方式掌控產業的變動趨勢。例如與中小企業的定期座談會，可充分掌握中小企業的發展情形。

四、區域代表處之角色、功能與貢獻

英格蘭銀行區域代表處之主要功能是在每個月 MPC 會議作成利率決策以前，扮演 MPC 之經濟智庫角色，於會前會向所有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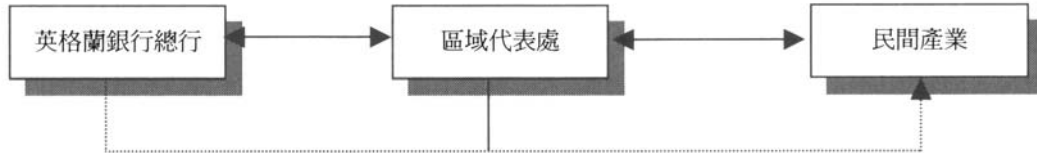
報告最新經濟動向及商情資訊。區域代表處是英格蘭銀行與民間產業間的重要橋樑，也是重要溝通窗口。因此，區域代表處堪屬英

格蘭銀行的眼睛、耳朵與嘴巴，除向 MPC 報告最新經濟動向與商情外，亦負責向訪查對象溝通貨幣政策，另亦廣泛蒐詢與金融安定、金融系統運作，以及企業融資管道等有關之議題。茲分別說明角色與功能及貢獻

如下：

(一) 角色與功能

1. 扮演英格蘭銀行與民間產業間的重要橋樑



區域代表處雖自 1930 年代起即已扮演經濟智庫的角色，但其重要性隨著英格蘭銀行於 1997 年取得獨立性起而倍增，並在制定貨幣政策的過程中居重要角色（註 3）。12 家區域代表處每年平均訪查 8000 家廠商，蒐集商情資訊，據以編製經濟動向與商情月報，並在每個月之 MPC 會前會（註 4）（pre-MPC）中報告，每季則剔除機密資料（註 5）後，彙總月報為「英格蘭銀行區域代表處商情總報告（Bank of England Agents' Summary of Business Conditions）」，最後刊載於英格蘭銀行的季刊（Quarterly Bulletin），向社會各界揭示區域代表處之訪查結果。英格蘭銀行另亦將前述季報之摘要內容刊載於各季之通貨膨脹報告。

2. 與貨幣分析與統計局雙向交流，助益擬定貨幣政策

區域代表處架構在貨幣分析與統計局之下，透過 IT 資訊網，直接進入總行之資料庫，可輕易整合區域代表處之分析工作；同

時可確保倫敦總行在官方統計資料發布前，定期收到區域代表處之訪查結果，有時該訪查結果可用來交叉驗證官方的統計資料。此種雙向資訊交流在英格蘭銀行是相當重要的，央行充分掌握廠商對經濟情況的反應後，可制定因勢制宜的措施。

3. 代表央行溝通貨幣政策，提高貨幣政策透明度

區域代表處除扮演上述提供經濟智庫之功能外，另亦扮演雙向溝通之功能。區域代表處肩負向其訪查對象解釋貨幣政策之功能，釐清渠等對貨幣政策之疑慮。不僅如此，區域代表處亦安排 MPC 委員直接與訪查對象接觸，透過面對面溝通，MPC 委員通常能獲取第一手資料，助益其作貨幣政策決策。此外，英格蘭銀行將區域代表處之訪查結果刊載於季刊及各季之通貨膨脹報告之做法，亦促使貨幣政策更加透明化。

(二) 總體貢獻

1. 收集第一手資料，助益 MPC 委員作決

策思考：區域代表實地直接拜訪廠商，獲得第一手資料，於 MPC 會前會簡報，直接提供各委員參考，幫助決策思考。因此，區域代表處提供另一種管道，使 MPC 委員能了解全國區域性及結構性的資訊。MPC 委員可直接向區域代表處之與會代表提出問題，詢問經濟方面及貨幣政策對廠商的衝擊等問題。

2. 獲取即時的資料，補足官方統計資料之時間落後缺失：區域代表處大多在一個月期間內作最短期之調查，而官方的統計資料往往有時間落後之現象。因此，區域代表處

之分析資料較官方統計資料更即時，可補足其時間落後之缺失。

3. 區域代表處能隨時指出各該轄區之重大變動，英格蘭銀行可在最短時間內掌握資訊，據以研擬因應對策，有效解決問題。

4. 貨幣分析與統計局比較區域代表處之報告後，可提供完整、均衡的總體經濟分析報告。區域代表處的月報告在總行之總體經濟分析過程中扮演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

5. 代表央行溝通貨幣政策措施，有效提高貨幣政策透明度。

五、區域代表處之職掌

區域代表處扮演英格蘭銀行與民間產業間之重要橋樑，亦是重要溝通窗口，是英格蘭銀行的眼睛、耳朵與嘴巴，其重要性不言而喻，茲分別說明其職掌如下：

(一) 蒐集各地資訊，並在 MPC 會前會作簡報

各區域代表處負責蒐集轄區的資訊（註 6），並透過各種途徑向 MPC 提供資訊，其中最為重要的是，每個月向 MPC 提供其所蒐集之經濟動向評估機密報告，舉凡國內與出口之需求面、物價（costs and prices）、勞動市場及員工薪酬發展動向（pay development）等皆為其調查範圍，並與地區性產業公會組織（例如 regional CBI Councils、Chambers of Commerce、BusinessLinks、the Confederation of British Industry、the Engineering Employers

Federation、Enterprise Agencies、Regional Development Agencies)以及大學與新聞媒體等維持密切聯繫，藉多重管道補充資料，或加以交叉驗證。英格蘭銀行倫敦總行最後粹取各區域代表處之月報，加以整編為摘要季報，並刊載於英格蘭銀行季刊及各季通貨膨脹報告中。

12 家區域代表處出席每個月 MPC 會前會之代表包括 4 位代表與 3 位副代表，4 位代表之組合包括 3 位固定來自英格蘭北、中、南地區(North、Midlands 及 South of England)之區域代表，另由 Scotland, Wales 及 Northern Ireland 三家區域代表中推舉一位代表與會。每次與會之 4 位代表中由 2 位代表全國之區域代表處向 MPC 簡報，其中一位專責特殊議題報告，另一位則負責最新商情報告。

1. 特殊專題簡報

為補充官方的統計資料，或釐清一些不明確的發展情勢，MPC 通常於每個月例會最後議決一些特殊議題，交付各區域代表處進行專題訪查或問卷調查，並彙整報告後於次一個月之 MPC 會前會中報告。例如，2001 年 11 月調查美國 911 恐怖攻擊事件後英國廠商之因應對策；又如，MPC 委員相當困惑何以 2002 年第四季之官方統計出口佳績，無法與製造業之出口品生產量之官方統計資料取得一致性。各區域代表處被要求調查其所屬轄區 2002 年第四季之出口銷售是否較第 3 季增加或減少。統計資料顯示，1997/8-2003/3 期間總計有 59 次之特殊專題簡報，包括 31 種不同議題，其中投資及薪酬動態之專題簡報各 6 次，存貨之專題報告有 5 次。

2. 每月最新經濟動向與商情資訊

為揭示全國之商情全貌，區域代表處另於 MPC 會前會中於每個月之總體報告中擇重要議題簡報最新商情資訊，必要時，亦說明區域間之重要差異。事實上，區域代表之最新商情報告較官方發布之統計更具及時性，而頗獲好評。

3. 其他經濟情勢報告

(1) 物價與工資

區域代表處亦透過訪查機會蒐集更詳細的物價變動資料，作為其月報之主體之一，亦助益總行之短期通貨膨脹預測工作，通貨膨脹預測報告亦提交 MPC 會前會使用。此

外，區域代表處另亦同時蒐集薪酬方面之資訊，建立依行業別分類的資料庫，用來提供勞動力市場壓力及廠商獲利情形的指標，亦可彰顯各業別之不同發展情形。

(2) 結構性議題

區域代表處除進行短期經濟動向評估外，另亦提供較長期的資訊或新的結構性發展趨勢。上述報告由區域代表處與英格蘭銀行貨幣分析與統計局下之結構性經濟分析單位 (Structural Economic Analysis) 共同撰寫摘要報告，例如，渠等最近共同完成 e-commerce 的發展與影響報告。

(二) 安排官員實地訪查或區域會議等活動

1. 安排 MPC 委員實地訪查

區域代表處除訪查廠商蒐集資訊外，亦安排 MPC 委員實地拜訪各轄區之廠商，俾獲取第一手資訊，助益決策思考。以 2002 年為例，透過全國區域代表安排 MPC 委員訪查之活動總計 50 次，預計 2003 年仍將維持 50 次。

2. 安排英格蘭銀行理事會之區域會議

區域代表處亦負責安排總行理事會在各區域召開之會議 (regional Court meeting)。1999 年理事會在倫敦以外地區 Birmingham 召開第一次區域會議，接續於 Edinburgh(2000), Leeds(2001), Cardiff(2001), Liverpool(2002) 等地分別舉行區域會議，2003 年之區域會議則將在 Nottingham 舉行。為雙向交換最近之經濟發展情報，英格蘭銀行理事會之正式會議

亦佐以地區廠商與政府部門間之溝通座談會。

3. 安排總行職員之訪查活動

除安排前兩項拜訪活動外，區域代表處亦負責安排總行職員在各地區之參訪活動，代為安排訪查對象及時間，藉以增進總行職員由實地實務觀點充分掌握各區域經濟或業別之概況。

(三) 表性活動

在過去 5 年，區域代表處不斷加強對外聯繫工作，大量涉入代表性業務，除代表辯解說明貨幣政策措施外，亦作為各轄區校際通貨膨脹目標競賽之評審，及蒐集 EURO 對英國廠商之實務衝擊等資料。

1. 代表央行解釋或辯解貨幣政策措施

區域代表處之代表性業務中以解釋英格蘭銀行貨幣政策的角色最為重要，包括詳盡說明支撐貨幣政策決策的理由，並提出適度的辯解，紓解所屬區域對貨幣政策的疑慮。目前所有區域代表處亦向其訪查對象詳細解說各季之通貨膨脹報告。上述做法旨在替英格蘭銀行建立民眾對低通膨之清楚認知，希望普遍獲取民眾對低通膨才能支撐經濟永續成長的共識，基此，英格蘭銀行印製低通貨

膨脹的解說小冊子，提供企業界人士參考。

2. 擔任各地區校際通貨膨脹目標競賽之評審委員

英格蘭銀行另與 The Times 報社共同舉辦通貨膨脹 2.5% 目標校際競賽活動，藉以強化社會大眾對通貨膨脹目標的認識。在過去三年，各區域代表處之代表及副代表則與總行貨幣分析與統計局之職員共同擔任該校際競賽的評審委員。

此種競賽吸引全國 250 個學校參加，報名參賽的學生須扮演 MPC 委員的角色，並提出達成通貨膨脹 2.5% 目標應有的利率水準。第一次的區域競賽在 2000 年 11 月間舉行，共有 36 場次比賽(2001 年及 2002 年則分別有 40 場次)。2001 年 2 月區域競賽產生 6 組優勝者取得決賽權資格，參加在倫敦由英格蘭銀行總裁主持之最後決賽，以爭取最後勝利。

3. 其他代表性活動

區域代表處亦扮演相當重要的管道，實地蒐集 EURO 對英國廠商的實務影響。此外，區域代表處亦肩負英格蘭銀行維持金融安定之任務，例如作為小型企業及少數種族經營企業的融資來源。

六、結 語

維持物價安定與金融安定是英格蘭銀行之雙職責，為達成前述目標，英格蘭銀行於 1997 年取得獨立性進行組織變革時，設立金

融安定及貨幣安定兩大雙翼部門，其中貨幣安定部門設置貨幣分析與統計局及市場操作局兩大單位。成立已超越百年歷史的區域代

表處則隸屬於貨幣分析與統計局，負責蒐集即時的經濟動向及商情或指定之專題，於每個月之 MPC 會前會中向各委員簡報，助益決策思考；並扮演代表性角色，代表倫敦總行向其訪查對象說明貨幣政策決策，必要時，並加以辯解。透過雙向溝通之機會，讓各地區廠商充分認識央行在貨幣政策的角色，及獲得低通膨支撐經濟永續成長的共識。

區域代表處在英格蘭銀行的角色，是央行與各區域廠商間之橋樑，是央行的重要溝通窗口，充當英格蘭銀行在各區域之眼睛、耳朵與嘴巴。其特殊的組織定位使其能蒐集第一手資料，助益 MPC 委員作決策思考；實地訪查獲取即時資訊，亦可補足官方統計資料之時間落後缺失，或提供官方統計資料之交叉驗證功能；區域代表處甚至能隨時指出各該轄區之重大變動，便利倫敦總行及時擬

定因應對策；代表倫敦總行溝通貨幣政策措施，或安排 MPC 委員實地拜訪各轄區廠商聽取貨幣政策建言，以及將其商情調查報告刊載於季刊及各季通貨膨脹報告等，則均能有效提高貨幣政策透明度。

區域代表處對英格蘭銀行的前述貢獻，不僅使其成為貨幣政策制定過程中的重要一環，亦漸引起外國央行的高度重視與興趣，甚具啓示力。事實上，盱衡各國央行之組織架構，或有分行之設立，但鮮有類似英國區域代表處之組織設計，因此包括歐洲、北美、前蘇聯及大洋洲等地區許多國家之央行近年來紛紛積極考察英國之區域代表處，擬借鏡英國央行之經驗，建立或考慮建立類似區域代表處之連絡網，藉以蒐集第一手之即時經濟動向資訊，助益制定貨幣政策措施。

附 註

- (註 1) 組織改組以前，產業金融部門(Industrial Finance Division)負責央行與廠商之連絡工作，其中包括分行代表在各地區之廠商訪查。
- (註 2) Leeds 除新設為代表處外，亦設獨立部門處理發鈔業務。
- (註 3) 1997 年 5 月 6 日英國首相致英格蘭銀行總裁的公開信中，說明央行在新貨幣政策架構的角色，要求央行應按季出版通貨膨脹報告，說明貨幣政策決策，提供分析報告，以及說明央行如何在兼顧經濟政策下，達成政府的通貨膨脹目標。因此，區域代表處肩負收集各地資訊，據以提報總行，使其在新貨幣政策架構下之貨幣政策制定過程中扮演重要角色。
- (註 4) 英格蘭銀行之貨幣政策委員會(MPC)每個月開會一次，通常在每個月之第一個週一後之週三及週四(週三下午三點開始開會，週四中午公佈貨幣政策決策)。MPC 會議之前一週之週五上午為半天之會前會，MPC 委員聽取各單位的簡報，並提出問題或請求進一步提供相關資料，因此次週之週一及週二為央行職員之後續作業時間(follow-up)，俾向 MPC 提供所須之資料。
- (註 5) 區域代表處負保密責任，訪查廠商之敏感性談話內容均以機密方式處理，以保護廠商，並提供廠商知無不言及暢所欲言之舒暢的溝通管道。上述機密內容均含括在各月的報告中，重要內容亦在 MPC 會前會中報告，但彙編為季報時，則剔除所有機密部分。
- (註 6) 事實上，各區域代表處所蒐集之資訊並不限於該轄區，因為其訪查對象包括國內與國際廠商。

參考資料

英格蘭銀行網站 <http://WWW.bankofengland.co.uk/>

Beverly, J(1997), "The Bank's regional Agencies", *Bank of England Quarterly Bulletin*, November.

Bean, Charles (2001), "The formulation of monetary policy at the Bank of England", *Bank of England Quarterly Bulletin*, Winter.

Brown, Gordon (1997), "Letter from the Chancellor to the Governor: 6 May, 1997", *Bank of England Quarterly Bulletin*, August.

Eckersley, Phil (2003), "The Bank's regional Agencies", *Bank of England Quarterly Bulletin*, spring.

(本文完稿於 92 年 5 月，作者為本行經濟研究處研究員)